

## 第四章、課程綱要

茲分成適性課程的目標、適性課程的類型、各類適性課程的教材、要適性課程的教學方法、及適性課程的實施方法等五部分說明之。

### 壹、適性課程的目標

適性課程係提供適合學生需求、符合學生需要的創新性教材教法，其他經驗性學習方案，以促使學生快樂學習、激發學生潛能、獲得社會(social)、情緒(emotional)、體能(physical)、心靈(spiritual)、智能(intelligence)等全人發展的另類課程。此課程讓課程全面鬆綁，教師教學可依據學生成長、學習、健康與安全的需要，完全自主的設計課程而不受現有課業束縛，促使學生「快樂學習，健康成長」。適性課程具有彈性化、生活化、個別化的特色，有別於傳統呆板化、生硬化、規格化學科課程。

適性課程對具有中輟傾向學生與一般學生，可達成下列目標：

#### 一、預防中輟行為發生

學校提供多元、彈性的適性課程，最重要的功能乃「預防重於治療」，在學生還沒離開學校前就要留住他，因為離校後後要再拉回來就難了。若學校能針對具有中輟傾向學生，如遭遇學習挫折、低成就、明顯行爲偏差、或復學中輟生的學生，或一般學生提供此適性課程，當可發揮預防功能。

#### 二、促使學業動機或成績顯著明顯進步

對功課完全喪失興趣的中輟傾向學生用傳統班級教學與課程來奉導，將造成其成天混時間與厭惡學業，學業成績日益低落。若提供適性課程，經由新鮮有趣課程，學生較易吸收，較易激發學習動機，將促進學業成績明顯進步。如台北市新民國中實施適性課程一年後，十來個原本無法畢業的學生，不僅有九成順利畢業，更有部分畢業生還想升學。

#### 三、導引行為明顯改善

提供具有中輟傾向學生適性課程，有些教師會擔心「大哥」齊聚一堂會做出更壞的事來，但台北市石牌國中實施適性課程後，發現中輟生聚在一起，只是愛玩、惡作劇，但是不會在學校做壞事，可能在腦袋裡會想，不一定會有實際的動作。一群壞學生在一起會變得更壞乃值得商榷想法，因為他們不但不會更壞，還有可能變好。石牌國中參與實驗後更發現：中輟生的行為不見得在畢業前符合一般的標準，但有許多進步，畢業後仍在進步中。

#### 四、給予支持、讚美與關心

具有中輟傾向學生在學習過程遭受頗多的挫折、謾罵與冷漠，適性課程針對其需要設計，教師給予積極的關懷、支持與讚美。台北市石牌國中發現：教師給予適切的關懷讚美，讓原本被教師唾棄、被訓導處罰站的一群，漸漸有了改變，雖然還是會遲到，但是遲到次數減少了、蹤課情形減少了。可見，教師對學生的讚美與關心乃實施適性課程的核心。

素養。

### 五、減少學校麻煩、社會問題與犯罪事件

具有中輟傾向學生原本就不喜歡上課，留在原班級容易與同學或老師發生衝突，不僅造成學校頗多困擾，而且因學習挫折在校外衍生出頗多社會問題。若實施適性課程讓具有中輟傾向學生離開原班級接受適合其需求的課程，讓不愛念書的國中生有了一條活路，不僅提高其學習興趣，更可減少學校麻煩、社會問題與犯罪事件。有些老師或許懷疑學校製造『大哥』助長學生氣焰，總不滿政府將過多人力、財力虛擲在一堆『垃圾』上，但台北市幾所學校試辦成果，讓原先反對的教師不得不贊同「與其預留這些錢來蓋監獄，不如花這些學生身上」的看法。

### 六、激發潛能，獲得成就感

若學生找到學習興趣與目標，就會產生成就感，一旦學習有成就感，師生關係就易獲得改善，學生間人際關係就會跟著增進。提供具有中輟傾向學生適性課程，就是協助學生找到學習興趣與目標，台北市天母國中採取個別輔導、個別挖掘學生興趣的方式進行教學，有的學生完全脫離原來班級，有的學生在部份時間仍留在原班上課，但是學生均自己找到暫時性的生活目標，獲得高度的成就感。

## 貳、適性課程的實施對象

本手冊實施對象分為中輟傾向學生、一般學生兩大類。中輟傾向學生係指國小五、六年級、國中一至三年級具中輟傾向之學生，包括學習成就欠佳、學習短暫挫折、適應欠佳、中輟生等四類學生，然此對象不限於一般學生，可能包括資優生、學習障礙或其他特殊障礙學生。中輟傾向學生之篩選由導師、任課教師、家長、或學校行政人員推薦，由輔導委員會核定。此類學生通常必須抽離實施此適性課程，稱為抽離式實施方式。

一般學生係指國小五、六年級、國中一至三年級學生，教師以原班級學生或原團體為實施對象，將此適性課程融入到各科教學與學生活動。對一般學生實施此適性課程採融入方式，故稱為融入式實施方式。

## 參、適性課程的實施時間

現行學校各科上課時間幾乎被填滿，教師能運用的空白時間甚少，教師實施此適性課程應審慎規劃，分別就融入式、抽離式的實施時間說明於下：

### 一、融入式實施時間

融入式實施方式的運用者為導師、科任教師或輔導教師，此三類教師均可靈活運用其自己的時間。

「導師」可在班會、導師時間或其他班上活動時間運用此適性課程，以凝聚班級氣氛、活化班級動力與增進學生成長。「科任教師」可在其